附件1

**体能测评受测者须知**

一、体能测评受测者必须在体能测评当日上午7:30起凭《笔试准考证》或《面试准考证》、有效《居民身份证》进入体能测评场地内。体能测评受测者8:00仍未入场的考生视为自动弃权，不得进入测评场内。

二、入场后，受测者向工作人员报到，经本组工作人员核验人证相符后，填写《体能测评考生承诺书》，按要求佩带号码簿。

三、测评前，受测者做好测评准备工作，在测评时不得以身体不适为由提出缓测。测评过程中不得佩戴口罩。如因身体原因不能参加体能测评（如受伤、怀孕或其他不适宜剧烈运动的）视为放弃体能测评，若坚持参加体能测评的，须由受测者本人及家属共同签订承诺书确认，后果自负。

四、体能测评期间实行封闭式管理。受测者须把随身携带的通讯工具关闭,做好标记后交引领员保管，体能测评结束后归还。在体能测评过程中，如发现使用手机等通讯工具的，取消体能测评资格。

五、体能测评项目顺序依次为：①纵跳摸高；②10米×4往返跑；③男子1000米跑、女子800米跑。测评时须服从考官和工作人员安排。每个项目测评后，考官当场向受测者宣布测评结果。在测评过程中，有某一项目不合格者，即为体能测评不合格，不再参加后续项目测评,归还号码簿给引领员，领取通讯工具后离开测评场地。

六、候测期间，要耐心等待，不得擅自离开本组，不得大声喧哗和议论；需上卫生间的，须经引领员同意后才能离开,返回后要向引领员报告归组。

七、当前一位受测者体能测评时，后一位受测者应作好准备，要仔细听清考官对所测项目的动作要领指导，尽力完成好各测评项目。

八、各体能测评项目结束后，要认真听取自己的体能测评成绩，如有异议，应当场向监督员提出，离开本项目测评处后，再有异议的，不予受理。

九、在测评期间，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如有违纪违规行为，取消测评资格。